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股份发行价格及数量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姿股份”或“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于2019年5月8日实施完毕。2018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完成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中向交易对方发行的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格由9.17元/股调整为9.02元/股；发行股份数量由不超过34,497,068股调整为不超过35,070,744股。

一、本次交易的发行方案

公司现持有朗姿医疗58.81%股权，拟发行股份购买申东日、中韩晨晖、十月吴巽、南山架桥、合源融微合计持有的朗姿医疗41.19%股权；同时，拟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5,000.00万元。

公司本次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定价基准日为公司审议本次收购方案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向交易对方发行的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格为9.17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6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百分之九十。

在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日期间，如本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而调整发行价格的，发行股份数量也将根据发行价格的调整进行相应调整。

二、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19年4月2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股本40,000万股为基

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 60,000,000 元。本次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为: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40,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息 1.5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6000 万元。自该分配方案披露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交易发行股份价格调整情况

1、股份发行价格调整情况

鉴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现就本次交易中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发行价格的调整公式为: $P1 = (P0 - D) / (1 + N)$

其中, P1 为调整后的发行价格, P0 为调整前的发行价格, D 为每股派发的现金股利, N 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

根据上述公式,调整后的发行价格为 9.02 元/股。具体计算情况:(调整前发行价格 9.17 元/股-每股派息 0.15 元) / (1+0) =9.02 元/股。

2、股份发行数量调整情况

根据前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按照前述除息后的发行价格 9.02 元/股测算,发行股份的数量调整为不超过 35,070,744 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对价(元)	支付股份数量(股)
1	申东日	138,038,461.75	15,303,598
2	中韩晨晖	80,522,436.92	8,927,099
3	十月吴巽	34,509,616.78	3,825,899
4	南山架桥	34,509,616.78	3,825,899
5	合源融微	28,758,013.76	3,188,249
合计		316,338,146.00	35,070,744

注:交易对方以标的资产作价认购股份时,计算结果不足一股的,尾数应舍去。最终发行数量将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

特此公告。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5 日